

##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召开 2015 年度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4月12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公告，公司将于2016年5月10日（星期二）召集召开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由于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为进一步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方便本公司股东行使股东大会表决权，完善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机制，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社会公众股股东权益保护的若干规定》的要求，现就本次会议的相关事项提示公告如下：

####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15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股权登记日：2016年5月3日。

4、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及合规性：经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召开2015年度股东大会，召集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5、会议召开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2016年5月10日(星期二)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16年5月9日- 2016年5月10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10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9日下午15:00至2016年5月10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6、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广深高速公路北侧鹤洲工业区劲拓自动化工业厂区四楼会议室。

7、会议召开方式：采用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8、出席会议对象：

(1) 截至 2016 年 5 月 3 日下午 15:00 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2)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等中介机构代表及董事会邀请的嘉宾。

## 二、会议审议事项

### 特别决议案

- 1、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2、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普通决议案

- 5、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6、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7、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8、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9、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0、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1、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2、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3、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14、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4.1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1.1选举吴限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1.2选举主逵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1.3选举陈洁欣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14.1.4选举徐德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2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2.1选举吴易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2.2选举何晴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14.2.3选举梁新清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15.1选举宿光军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15.2选举王爱武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6、关于拟订第三届董事及监事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上述所有议案表决结果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上述议案14至议案15均采用累积投票表决方式，即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也可以分开使用，但不得超过其拥有董事、监事选票数相应的最高限额，否则该议案投票无效，视为弃权。其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交所备案审核无异议，股东大会方可进行表决。

上述议案1至议案4需经公司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上述所有议案均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或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详见公司于2016年4月11日晚间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相关公告。

此外，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本公司独立董事将于年度股东大会上做2015年度述职报告。

### 三、现场参加股东大会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16年5月4日、5日上午9:00- 11:00，下午14:00 -17:00。

## 2、登记时应当提供的材料：

(1) 自然人股东需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及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2) 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办理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需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单位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办理登记。

(3) 异地股东可以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股东请仔细填写《回执》（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信函或传真请于2016年5月5日17:00前送达公司证券投资部（信封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或邮寄、传真方式登记。

4、登记地址：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广深高速公路北侧鹤洲工业区劲拓自动化工业厂区证券投资部。

5、注意事项：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30分钟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或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http://wltp.cninfo.com.cn>)，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10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 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为本公司挂牌一只投票证券，本公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 投票证券代码 | 证券简称 | 买卖方向 | 买入价格   |
|--------|------|------|--------|
| 365400 | 劲拓投票 | 买入   | 对应申报价格 |

### (3) 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

A 输入买入指令；

B 输入证券代码；

C 在“买入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对应申报价格，100.00元代表总议案（总议案不包含累积投票议案，股东对总议案表决后，仍需对议案14至议案15的子议案进行表决），1.00元代表议案1，以此类推；14.01 元代表议案14.1.1，14.02 元代表议案14.1.2。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本次股东大会所有议案对应的申报价格为：

单位：元

| 序号     | 表决事项                    | 对应申报价格 |
|--------|-------------------------|--------|
| 总议案    | 表示对以下所有议案统一表决（累积投票议案除外） | 100.00 |
| 议案 1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1.00   |
| 议案 2   |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2.00   |
| 议案 3   |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
| 议案 4   |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
| 议案 5   | 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5.00   |
| 议案 6   | 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6.00   |
| 议案 7   | 关于公司 201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7.00   |
| 议案 8   |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8.00   |
| 议案 9   |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9.00   |
| 议案 10  |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10.00  |
| 议案 11  | 关于公司 2015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11.00  |
| 议案 12  | 关于公司 2016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12.00  |
| 议案 13  | 关于续聘公司 2016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13.00  |
| 议案 14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累积投票制  |
| 14.1   |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累积投票制  |
| 14.1.1 | 选举吴限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1  |
| 14.1.2 | 选举主逵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2  |

|          |                      |       |
|----------|----------------------|-------|
| 14. 1. 3 | 选举陈洁欣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3 |
| 14. 1. 4 | 选举徐德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4.04 |
| 14. 2    |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累积投票制 |
| 14. 2. 1 | 选举吴易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1 |
| 14. 2. 2 | 选举何晴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2 |
| 14. 2. 3 | 选举梁新清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5.03 |
| 议案 15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累积投票制 |
| 15. 1    | 选举宿光军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6.01 |
| 15. 2    | 选举王爱武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16.02 |
| 议案 16    | 关于拟订第三届董事及监事薪酬的议案    | 17.00 |

注：为便于股东在交易系统中对股东大会所有议案统一投票，增加一个“总议案”，对应的委托价格为100.00元，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股东大会需审议的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总议案”和各议案都进行了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 D 表决意见

(a) 对于不采用累积投票制的议案1至议案13以及议案16，在“对应的申报股数”项下输入表决意见，具体操作如下：

| 表决意见种类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对应的申报股数 | 1 股 | 2 股 | 3 股 |

(b) 对于采用累积投票制进行表决的议案14至议案15，具体操作如下：

股东在“对应的申报股数”项下填报投给某位候选人的选举票数。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总数等于其持有的股份数与应选非独立董事、独立董事、股东代表监事人数的乘积。

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如下：

议案14.1《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股数量×4

股东可将表决票投给1名或多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但投给4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票数合计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

议案14.2《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股数量×3

股东可将表决票投给1名或多名独立董事候选人，但投给3名独立董事候选人的票数合计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

议案15《关于选举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

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持股数量×2

股东可将表决票投给1名或多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但投给2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的票数合计不能超过股东拥有的表决票总数。

E 投票注意事项：

(a) 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已先投票的一项或多项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表决，再对一项或多项议案进行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为准。

(b)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c)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4) 投票操作举例

A 股权登记日持有“劲拓股份”的投资者，对公司全部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
| 365400 | 买入   | 100.00 元 | 1 股  |

B 如果股东对议案一投赞成票，其申报顺序如下：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
| 365400 | 买入   | 1.00 元 | 1 股  |

C 如果股东对议案一投反对票，其申报顺序如下：

| 投票代码   | 买卖方向 | 申报价格   | 申报股数 |
|--------|------|--------|------|
| 365400 | 买入   | 1.00 元 | 2 股  |

##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 A 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 B 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成功后的半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A 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度股东大会投票”。

B 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名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 证书登录。

C 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D 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股东进行投票的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6年5月9日15:00 至2016年5月10日15:00 的任意时间。

## 3、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 股东大会会有多项议案, 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 在计票时, 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 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 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 视为弃权。

## 五、其他事项

1、本次股东大会预计会期半天, 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交通费及其他有关费用自理。

2、网络投票期间, 如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 则本次会议的进程另行通知。

3、联系方式:

(1) 联系人: 王德祥、罗金沙;

(2) 联系电话: 0755-89481726;

(3) 传真: 0755-89481726;

(4) 联系地址: 深圳市宝安区西乡街道广深高速公路北侧鹤洲工业区劲拓自动化工业厂区;

(5) 邮编: 518126。

## 六、备查文件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

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 年 4 月 27 日

附件:

1、授权委托书; 2、回执。

附件一：

## 授权委托书

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6 年 5 月 3 日，本人 / 本公司(委托人)持有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劲拓股份”)股份\_\_\_\_\_股。兹全权委托\_\_\_\_\_先生 / 女士(受托人)代表本人 / 本公司出席劲拓股份 2015 年度股东大会，并按照以下指示代为行使投票权，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授权受托人表决事项如下：

| 序号   | 特别决议案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议案1  |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    |    |    |
| 议案2  | 关于修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议案3  | 关于修改《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议案4  | 关于修改《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    |    |
|      | 普通决议案                |    |    |    |
| 议案5  | 关于修改《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议案6  | 关于修改《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    |    |    |
| 议案7  | 关于公司2015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    |    |    |
| 议案8  | 关于公司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    |    |
| 议案9  | 关于公司201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议案10 | 关于公司2015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
| 议案11 | 关于公司2015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    |    |    |
| 议案12 | 关于公司2016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    |    |    |

|        |                       |         |    |    |
|--------|-----------------------|---------|----|----|
| 议案13   | 关于续聘公司2016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         |    |    |
| 议案 14  |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    |    |
| 14.1   |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同意票数（股） |    |    |
| 14.1.1 | 选举吴限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14.1.2 | 选举主遼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14.1.3 | 选举陈洁欣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14.1.4 | 选举徐德勇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    |    |
| 14.2   | 选举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同意票数（股） |    |    |
| 14.2.1 | 选举吴易明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14.2.2 | 选举何晴女士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14.2.3 | 选举梁新清先生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    |    |
| 议案 15  |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同意票数（股） |    |    |
| 15.1   | 选举宿光军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    |    |
| 15.2   | 选举王爱武先生为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    |    |
| 议案 16  | 关于拟订第三届董事及监事薪酬的议案     | 同意      | 反对 | 弃权 |
|        |                       |         |    |    |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户：

委托人签名（盖章）：

委托日期：2016 年    月    日

附件二：

## 回 执

截至2016年5月3日，本人 / 本公司持有\_\_\_\_\_股“劲拓股份”(300400)股票，  
拟参加深圳市劲拓自动化设备股份有限公司于2016年5月10日(星期二)召开的2015年度股东  
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号：

联系方式：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2016年    月    日